华泰财险工程险附加工程风险变化告知条款（2026 版 GH）

兹经双方同意，当工程项目处于停工期间或与供应商之间存在重大纠纷时，被保险人需及时且在知情后 30 天内告知保险人，**否则因此导致保险标的危险程度显著增加而发生的保险事故，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。**

本附加条款与主条款内容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；未尽之处，以主条款为准。